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專員 王上維
電話：(03)9251000#2575
電子信箱：wonga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秘法字第1140002865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_1140002865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宜蘭縣墳墓遷葬補償費查估自治條例」，業經本府114年1月7日府秘法字第1140002865B號令公布廢止，檢送公布令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鄉(鎮、市)公所惠予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本府民政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6條第4項規定，函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，並副知本府秘書處，另依行政程序法第157條第3項規定刊登政府公報。

正本：宜蘭縣議會、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秘書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(文書科)(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秘書處(法制科)(含附件)

